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RUSTFUL GROUP LIMITED

中國之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5)

**自願公告
訂立合作協議**

本自願公告乃中國之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為知會公眾有關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而作出。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訂約方財通證
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訂立合作協議，基金管理人將管理一項與氫
氣／汽油能源行業相關的新投資基金，金額約達人民幣1,000,000,000元(相當於約
1,135,000,000港元)(「基金」)。基金將投資於(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
國」)的新能源技術、氫氣／汽油能源品牌許可業務、氫氣加氣／加油站、油罐及
加油配套設施等。

根據合作協議，本集團可投資及／或透過引入國際知名投資者作為基石投資者投
資基金。訂約雙方共同利用各自的資源以(其中包括)協助成立基金、組成投資團
隊、進行項目投資及管理投資。

據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有關基金管理人及其實
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之信集團有限公司
費杰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費杰先生(主席)、章根江先生及馮志堅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詹耀明先生、薛世雄先生及沈若雷先生。

人民幣與港元之間的換算乃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81元的匯率進行換算